证券代码：600373　　股票简称：中文传媒　　公告编号：临2018-040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宁波靖亚明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私募基金"或"合伙企业"或"宁波靖亚"）。

●投资金额：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智明星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明星通"）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00万元认购宁波靖亚基金份额。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该事项合作方已于2018年8月14日签署正式协议；本次投资无本金或收益担保；基金在运营过程中存在运营风险及资金损失风险、流动性风险、技术风险、操作风险、法律与政策风险、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风险等风险。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宁波靖亚成立于2017年2月16日，主要投资于中国境内从事企业服务领域或云计算创业公司，基金拟定规模为人民币 1亿元，目前已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亿元（含智明星通本次认缴份额）。智明星通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00万元认购宁波靖亚私募基金份额，认缴出资额为300万元，占基金已认缴出资总额的比例为3.00%。

（二）本次投资的审议决策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该投资交易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子公司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已经智明星通内部决策程序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基金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宁波靖亚明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2017年2月16日

注册地址：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进港路406号2号楼3021-2室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闵行区田林路1036号科技绿洲三期16号楼501室

基金规模：人民币1亿元

存续期限：自合伙企业成立日起7年。经普通合伙人决定，可延长2次，每次延长1年.

合伙事务执行：普通合伙人宁波靖沛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担任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在符合合伙协议规定的前提下，合伙企业及其投资业务以及其他活动之管理、控制、运营、决策的权力全部归属于执行事务合伙人。

管理模式：普通合伙人委托宁波靖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合伙企业的基金管理人。合伙企业的存续期（7年）内，每年的管理费为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2%。若合伙企业的期限根据合伙协议延长的，延长期限内的管理费为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1%

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7年底，宁波靖亚明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总资产3,454.61万元，净资产2,853.84万元；2017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57.99万元（以上数据均未经审计）。

登记备案情况：已依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于2017年9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号为SW6414。

（二）基金的投资模式

1. 投资领域：主要投资于中国境内从事企业服务领域或云计算的创业公司。

2. 投资方式：主要向目标项目进行股权投资，包括但不限于：购买相关企业的股权、出资份额、期权或债券或其他相关权益，或是上述投资项目中一项或多项的组合。

3.基金投资决策方式

基金设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投资项目、对投资项目进行处置、监督投资标的公司的业绩等工作，合伙企业投资及投资退出等相关全部事项应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策进行。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三名委员构成，由郑靖伟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其他委员由其进行委派或任免。

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由主任委员召集主持，2/3以上的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有权对投资决策委员会相关事项做出决策，主任委员对于上述决策拥有一票否决权。

4. 退出策略：管理人应努力在合伙企业的经营期限届满前，基于诚实信用原则且为合伙企业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安排合伙企业从已投资项目中的退出。

（三）收益分配与亏损分担

1.应分配收益：回收资金，包括因处置任何项目投资的全部或部分权益而取得的现金，以及因项目投资而获得的股息、利息以及其他分配所产生的当期现金收益；合伙企业就项目投资退出以外的因投资而获得的股息、利息以及其他分配所产生的当期现金收益。

2.合伙企业以取得的收益扣除应由合伙企业财产承担的相关费用后，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向各合伙人进行分配。

3.全体合伙人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承担合伙企业的亏损。

三、智明星通及基金管理方的基本情况

（一）智明星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智明星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C座六层

法定代表人：吴涤

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

成立日期：2008年9月18日

营业期限：2008年9月18日至长期

统一信用代码：91110108680469733R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工艺美术设计；电脑动画设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日用品、文化用品、电子产品、服装、鞋帽、针纺织品、化妆品；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出版物零售（企业依法自住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出版物零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为中文天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99.99%控股的子公司

单位：人民币　元

	2018年3月31日（未审计）	2017年12月31日［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合伙）审计］
营业收入	953,676,904.95	3,978,778,262.40
利润总额	231,253,177.26	778,260,053.53
净资产	1,556,895,332.33	1,347,827,800.03
净利润	209,067,532.30	724,353,006.78
总资产	3,260,442,561.24	2,851,631,200.34

（二）基金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宁波靖沛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认缴出资总额：人民币21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保税区靖沛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5月22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进港路406号2号楼3021-4室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结构：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合伙人类型
宁波保税区靖沛投资有限公司	2.1	1%	普通合伙人
何沛	31.5	15%	有限合伙人
周红明	176.4	84%	有限合伙人
合计	210	100%	

公司与宁波靖沛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计划增持公司股份，且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

（三）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宁波靖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红明

成立日期：2017年1月25日

注册地址：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进港路406号2号楼3021室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周红明	425	85%
何沛	75	15%
合计	500	100%

登记备案情况：于2017年3月1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管理人登记，登记编码P1062166。

公司与宁波靖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计划增持公司股份，且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

宁波靖亚明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已与宁波靖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委托管理合同，根据合同约定，该基金的资金募集、基金管理、投资项目管理、行政服务以及其他与之相关的活动将委托给基金管理人运营和管理。

四、本次对外投资私募基金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鉴于宁波靖亚已完成基金备案，其基金管理人亦已完成基金管理人备案，该基金项目资源优势明显，团队经验丰富，有良好的发展态势。公司认为本次控股子公司智明星通在保证其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使用自有资金认购宁波靖亚基金份额，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益。该项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五、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投资无本金或收益担保；基金在运营过程中存在运营风险及资金损失风险、流动性风险、技术风险、操作风险、法律与政策风险、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风险等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投资基金运作、管理、投资决策及投后管理进展情况，防范、降低和规避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0373　　股票简称：中文传媒　　公告编号：临2018-041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下属公司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Eminence China Enterprise Fund, LP（以下简称"Eminence"或"基金"）

●投资金额：由公司下属公司上上签科技有限公司337 Technology Limited（以下简称"上上签"）以自有资金美金50万元认购基金份额。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该事项合作方已于2018年8月14日签署正式协议；本次投资无本金或收益担保；基金在运营过程中存在运营风险及资金损失风险、流动性风险、技术风险、操作风险、法律与政策风险、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风险等风险。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Eminence成立时间于2017年3月9日，主要投资于从事企业服务领域或云计算的创业公司，基金当前募集规模为美金1,415万元（含上上签本次认缴份额）。上上签以自有资金美金50万元认缴私募基金份额，认缴出资额为美金50万元，占基金已认缴出资总额的比例为3.5336%。

（二）本次投资的审议决策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该投资交易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子公司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已经智明星通内部决策程序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基金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Eminence China Enterprise Fund, LP

成立时间：2017年3月9日

拟募集资金规模上限：美元3,000万元

注册地：英属开曼群岛

存续期限：自合伙企业成立日起7年

合伙事务执行：Eminence Marvelous GP Limited

管理模式：合伙企业的存续期（七年）内，每年的管理费为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2%。若合伙企业的期限根据合伙协议延长的，延长期限内的管理费为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1%

目前，基金尚在募集中，无近一年经营数据。此外，基金为境外美元基金，不涉及在中国大陆基金协会备案登记事宜。

（二）基金的投资模式

1. 投资领域：主要投资于从事企业服务领域或云计算的创业公司。

2. 投资方式：向目标项目进行股权投资

3. 基金投资决策方式：

由普通合伙人筛选调查潜在项目，进行内部审议及投资决策。

（三）收益分配与亏损分担

收益分配：合伙企业以取得的收益扣除应由合伙企业财产承担的相关费用后，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向各合伙人进行分配。

亏损承担：全体合伙人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承担合伙企业的亏损。

三、上上签及基金管理方的基本情况

（一）上上签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上签科技有限公司 337 Technology Limited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香港九龙长沙湾道788号罗氏商业广场6楼603室

董事：唐彬森

发行股本：1万元港元

成立日期：2012年1月4日

经营范围：互联网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和贸易

股权结构：由中文天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99.99%控股的子公司北京智明星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

单位：人民币　元

	2018年3月31日（未审计）	2017年12月31日（未审计）
营业收入	2,569,670.88	1,496,382.91
利润总额	-5,213,142.08	3,927,013.12
净资产	-29,812,054.01	-24,598,911.93
净利润	-5,213,142.08	3,927,013.12
总资产	37,413,437.88	45,793,431.41

（二）基金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Eminence Marvelous GP Limited

认缴私募基金份额：美金6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英属开曼群岛

公司与Eminence Marvelous GP Limited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计划增持公司股份，且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

Eminence Marvelous GP Limited为Eminence China Enterprise Fund, LP的普通合伙人，负责基金的资金募集、基金管理、投资项目管理等工作。

（三）基金管理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Marvelous Wisdom Limited

认缴私募基金份额：无认缴份额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英属维京群岛

公司与Marvelous Wisdom Limited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计划增持公司股份，且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

Marvelous Wisdom Limited接受Eminence Marvelous GP Limited的委托作为该私募基金的管理公司。

四、本次对外投资私募基金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Eminence为设立于开曼群岛的美元私募基金，不涉及在中国大陆基金协会备案登记事宜。

公司认为本次控股子公司智明星通旗下子公司在保证其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使用自有资金认购该基金份额，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益。该项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五、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投资无本金或收益担保；基金在运营过程中存在运营风险及资金损失风险、流动性风险、技术风险、操作风险、法律与政策风险、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风险等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投资基金运作、管理、投资决策及投后管理进展情况，防范、降低和规避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ST建峰　　公告编号：2018-068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9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绍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及变更证券简称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关于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有关规定，且不存在其他应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应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证券简称由"*ST建峰"变更为"重药控股"。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及变更证券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9）。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5日

股票代码：000950　　股票简称：*ST建峰　　公告编号：2018-069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及变更证券简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4 年度、2015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25日起被深交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公司股票简称变更为"*ST建峰"。

因公司2014年、2015年、2016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17年5月11日被深交所实施暂停上市。

公司在股票暂停上市期间完成了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并于2018年4月20日披露了2017年年度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7 年度《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 [2018]ZD20245号）的审计意见类型为无保留意见。经会计师事务所确认，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为1,152,820,782.14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06,266,191.36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33,620,128.98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净资产为7,251,786,363.84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6,717,581,560.76元；2017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23,044,600,748.73元。

2018年4月26日，公司董事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申请。2018年5月7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同意受理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恢复上市申请的函》（公司部函[2018]第16号）。2018年8月7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同意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18]354号）。

综上，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3.2.11条关于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有关规定，且不存在其他应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应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变更公司证券简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7年8月28日完成置入资产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96.59%股份的过户手续公司及置出资产交割，公司主营业务转变为药品、医疗器械的批发和零售。2017年9月15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公司名称已由"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1月10日，公司完成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并取得了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为使公司证券简称与公司名称及业务发展保持一致，公司拟将证券简称由"*ST建峰"变更为"重药控股"，证券代码"000950"保持不变。公司证券简称变更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匹配，不存在利用变更证券简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8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及变更证券简称的议案》，并向深交所提交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将公司证券简称由"*ST建峰"变更为"重药控股"，证券代码仍为"000950"。

公司股票交易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事宜，尚须深交所核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5日

股票代码：000950　　股票简称：*ST建峰　　公告编号：2018-070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9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直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及变更证券简称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关于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有关规定，且不存在其他应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应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证券简称由"*ST建峰"变更为"重药控股"。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及变更证券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9）。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18-048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68,076,9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349%，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为49名。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8月20日。

一、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高步良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29号），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获得核准。2015年8月，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股份30,944,054股，均为限售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的新增股份已于2015年8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并于2015年8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8月18日巨潮资讯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

2016年4月13日，经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年年度利润分派方案：以2015年末的总股本806,913,297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2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股。

2016年6月6日，公司2015年年度利润分派实施后，总股本增加至1,775,209,253股，其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限售股份增加至68,076,919股。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限售股份持有人履行承诺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东高步良、程玉春、邓建利、叶庆双、刘世福、谭永放、尹长学、燕京、王世和、李振华、李海洋、穆清超、李世勤、邱波、吴唯历、刘洪伟、方春光、胡定学、陈辉平、田力、王洲科、刘宏、马少玫、赵永刚、白晓、齐世富、于基磊、唐行纲、孙立群、崔成龙、徐依会、罗玉美、汤海泳、蔡景平、辛建峰、杨峰、于恒、唐跃猛、王志生、金德博、王宗磊、常晓敏、刘青、唐立霞、潘筠、李娜、李蒙、王云芳、王雷等49名自然人持有的山东齐鲁科力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科力"）99%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对价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以及向齐鲁科力所有股东发行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作出如下承诺：

（1）股份锁定承诺

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并上市之日（即2015年8月19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如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交易中标的公司股东各自所获得的股份之锁定期有其他要求的，标的公司股东各自将自愿无条件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的要求进行股份锁定。

（2）关联交易承诺

Ⅰ.对于未来可能的关联交易，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上市公司股东的义务，不利用本人的股东地位，就上市公司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Ⅱ.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Ⅲ.如果上市公司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发生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照正常商业条件进行。本人将不会要求，也不会接受上市公司给予优于其在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向第三方给予的交易条件。

Ⅳ.本人将严格遵守和执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如有违反以上承诺及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情形，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同业竞争承诺

Ⅰ.截至本声明及承诺函出具之日，除齐鲁科力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利益冲突的竞争性经营活动。

Ⅱ.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宜实施完毕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齐鲁科力及上市公司其它控股子公司不会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关系。

Ⅲ.在本人在齐鲁科力任职期间及从齐鲁科力离职后24个月内，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与上市公司、齐鲁科力及上市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也不为自己或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企业与上市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的竞争；本人不利用从上市公司处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活动；在可能与上市公司存在竞争的业务领域中出现新的发展机会时，给予上市公司优先发展权；如上市公司经营的业务与本人以及受本人控制的任何其他企业或其他关联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本人同意上市公司有权以公平合理的价格优先收购本人在该企业或其他关联公司中的全部股权或其他权益，或如上市公司决定不予收购的，本人同意在合理期限内清理、注销该等同类营业或将资产转给其他非关联方，并将转让所得全部上缴至上市公司；本人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4）业绩承诺

齐鲁科力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度承诺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7,500.00万元、人民币8,700.00万元和人民币9,850.00万元。

2.截止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所做出的上述承诺，未发生股份转让，也未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行为。

根据公司聘请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交易对手方对置入资产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审核报告》（中喜专审字【2018】第0278号），齐鲁科力已完成三年（2015-2017年）业绩承诺。

3.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未对其存在违规担保。

4.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未追加其他承诺。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18年8月20日。

2.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68,076,919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8349%。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49人。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备注
1	邓建利	6,699,867	6,699,867	
2	高步良	6,611,994	6,611,994	
3	程玉春	6,478,575	6,478,575	
4	李海洋	4,983,075	4,983,075	
5	王世和	4,159,989	4,159,989	
6	尹长学	3,688,894	3,688,894	
7	刘世福	3,156,098	3,156,098	
8	叶庆双	3,156,098	3,156,098	
9	李振华	3,005,895	3,005,895	
10	谭永放	2,827,306	2,827,306	
11	燕京	2,525,246	2,525,246	
12	李世勤	1,443,068	1,443,068	
13	吴唯历	1,372,107	1,372,107	
14	刘洪伟	1,372,107	1,372,107	
15	方春光	770,077	770,077	
16	胡定学	731,227	731,227	
17	陈辉平	717,119	717,119	
18	田力	683,390	683,390	
19	王洲科	671,926	671,926	
20	刘宏	671,926	671,926	
21	邱波	670,208	670,208	
22	马少玫	647,817	647,817	
23	赵永刚	627,972	627,972	
24	穆清超	627,972	627,972	
25	白晓	606,993	606,993	
26	齐世富	606,993	606,993	
27	于基磊	567,279	567,279	
28	唐行纲	567,279	567,279	
29	崔成龙	521,240	521,240	
30	孙立群	521,239	521,239	
31	徐依会	521,239	521,239	
32	罗玉美	488,391	488,391	
33	于恒	456,441	456,441	
34	金德博	456,441	456,441	
35	汤海泳	456,441	456,441	
36	杨峰	456,441	456,441	
37	蔡景平	456,441	456,441	
38	辛建峰	456,441	456,441	
39	王志生	456,441	456,441	
40	唐跃猛	456,441	456,441	
41	王宗磊	400,888	400,888	
42	常晓敏	268,387	268,387	
43	刘青	261,892	261,892	
44	唐立霞	232,762	232,762	
45	潘筠	203,711	203,711	
46	李蒙	99,675	99,675	
47	李娜	99,675	99,675	
48	王云芳	90,169	90,169	
49	王雷	67,626	67,626	
合计		68,076,919	68,076,919	

5.本次解除限售后股本结构变化：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9,234,515	5.59%	-68,076,919	31,157,596	1.76%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股	99,234,515	5.59%	-68,076,919	31,157,596	1.7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675,974,738	94.41%	68,076,919	1,744,051,657	98.24%
三、股份总数	1,775,209,253	100.00%		1,775,209,253	100.00%

四、本次解禁股份减持要求

本次解禁的特定股东，须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之相关要求进行减持。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齐翔腾达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履行了相关承诺。齐翔腾达本次68,076,919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齐翔腾达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本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18-049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收购菏泽华立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发行股份及现金收购上海闵悦有色金属有限公司100%股权。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齐翔腾达，证券代码：002408）已于2018年6月19日（星期二）上午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公司分别于2018年6月26日、2018年7月3日、2018年7月10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2018-033、2018-034）。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并获得批准，公司股票于2018 年 7 月 19 日（星期四）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并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公司于2018年7月25日、2018年8月1日、2018年8月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2018-045、2018-047）。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积极组织相关中介机构继续对标的公司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同时，公司也正积极与交易对方就交易方案等事项进行持续沟通和协商，并对可能出现的问题进行分析论证。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及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申请复牌。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1965　　证券简称：招商公路　　公告编号：2018-48

债券代码：101558054　　债券简称：15华北公路MTN001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承继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北高速"）于2017年6月30日召开了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之方案的议案》。根据2017年12月22日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公路"）披露的《关于本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实施公告》：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完成后，招商公路作为合并方暨存续公司，华北高速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招商公路承继和承接，招商公路的全部股份（包括为本次吸收合并发行的A股股份）申请在深交所主板上市流通，华北高速终止上市并注销法人资格。

2017年7月7日，经华北高速存续期债务融资工具"15华北公路MTN001"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相关公告已披露），"15华北公路MTN001"的债务融资工具相关权利、义务转予招商公路承继。

2018年7月13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债务承继确认书》，确认已将"15华北公路MTN001"转移至招商公路相关账户，由招商公路按照原发行条款和条件履行相关债务，截至目前已完成上述债务的承继工作，华北高速将在完成吸并工作完成后实施注销程序。

特此公告。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临2018-062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14日收到控股股东隆鑫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鑫控股"）关于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一、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隆鑫控股于2017年3月29日将其持有的公司15,000,000股非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九龙坡支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30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0）。

隆鑫控股于2018年8月13日将持有的公司1,630,000股非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九龙坡支行，该质押系对上述2017年3月29日办理的股票质押的补充质押。本次补充质押股份数量为1,63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08%。本次质押期限自2018年8月13日起至质押双方解除质押手续为止。

二、控股股东累计质押情况

截止目前，隆鑫控股共持有公司1,045,591,564股股票，均为非限售流通股。本次质押股票为1,630,000股，质押后累计质押股票为1,021,194,083股，占公司所持股份比例为97.6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8.33%。

三、其他事项

1、本次股票质押为对前期股票质押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2、隆鑫控股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所得等。

3、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况，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如后续出现风险，隆鑫控股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加以应对。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18—057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出售合力泰化工公司100%股权相关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撤销出售合力泰化工公司100%股权相关协议的概况

2018年2月份，公司为了实现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或"合力泰"）的发展战略，突出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方向，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淘汰化工资产，决定出售山东合力泰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力泰化工"或"标的公司"）100%的股权。公司已于2018年2月5日和陈文明、姚振罡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陈文明、姚振罡分别受让合力泰化工60%和4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合力泰化工公司100%股权相关协议的公告》。

鉴于当前经济形势，购买方陈文明、姚振罡出现了资金困难，无法按时支付股权转让款，为了维护公司利益，经双方友好协商，于2018年8月14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决定撤销原《股权转让协议》。

公司2018年8月14日召开的五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撤销出售合力泰化工公司100%股权相关协议的议案》。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陈文明

身份证号：64020319720****518

住所：宁夏石嘴山市****区红星路*****单身

关联关系说明：陈文明和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姚振罡

身份证号：22042219740****211

住所：长春市二道区仙台大街*区44*****3号

关联关系说明：姚振罡和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1、鉴于截至本补充协议签署之日，陈文明、姚振罡已经支付给公司的股权转让价款2,000万元，双方一致同意，本协议生效并完成合力泰化工股权变更工商登记之日起30日内，公司将退还陈文明、姚振罡2,000万元。

2、陈文明、姚振罡承诺，本协议生效之日起30日内，积极配合公司及合力泰化工办理完毕撤销本次交易所需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撤销出售资产的原因和对公司的影响

1、撤销出售资产的原因

鉴于交易对手方无法及时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为了维护公司利益，决定撤销上述交易。

2、对本公司的影响

鉴于目前经济形势，化工业务有较好的盈利能力，撤销对外出售合力泰化工100%股权，对公司经营业绩有积极的影响，具体以公司财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18-058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五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于2018年8月14日下午3: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8日以通讯的方式发出。会议参加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下述议案

一、《关于撤销出售合力泰化工公司100%股权相关协议的议案》

2018年2月份，公司为了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突出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方向，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淘汰化工资产，决定出售山东合力泰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力泰化工"）100%的股权。公司已于2018年2月5日和陈文明、姚振罡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陈文明、姚振罡分别受让合力泰化工60%和40%的股权。

鉴于当前经济形势，购买方陈文明、姚振罡出现了资金困难，无法按时支付股权转让款，为了维护公司利益，经双方友好协商，于2018年8月14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决定撤销原《股权转让协议》。

授权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撤销出售合力泰化工100%股权事宜，本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出售合力泰化工公司100%股权相关协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五日